

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介绍

1963.12月印



年初版的《精神現象學》封面上印有“科学的体系，第一部，精神現象學”等字样。由于他的“邏輯學”（即《大邏輯》）后来写成时，部头很大，独立成书，而 1817 年在海得保任教期間他才刊行他的《哲学全书》，包含邏輯学（即《小邏輯》）、自然哲学、精神哲学三大部門，这才完成了他当时計劃要完成的体系。

由于按照黑格尔原来的計劃，精神現象學是整个体系的第一部，这就提供我們了解精神現象學与邏輯學和其他部門的关系，以及它在黑格尔整个体系中的地位一个线索。由此我們可以看出来黑格尔的《精神現象學》具有海課所說的三重意义，即“作为整个体系的导言、作为整个体系的第一部并且作为一个自身的全体”（一）。

黑格尔《精神現象學》出版时，年三十七岁。在黑格尔生前沒有出过第二版。当他于 1831 年正开始修訂这书，仅改正了三十多頁时，他就因感染霍乱病去世，到 1832 年才出第二版。精神現象學虽未經過他的修訂，但他在任魯恩堡中學校長时于 1808~1811 年为高中学生所講的《哲学綱要》（原編者称为《哲学入門》）中，有短短的十多頁，叫做“精神現象學綱要”。此外在 1817 年出版的《哲学全书》，第三环节：精神哲学中（即第 413~439 节）黑格尔又把“精神現象學”作为主觀精神的一个环节，加以短簡的概述。这两处所謂“精神現象學”都只概括地重述了意識、自我意識和理性三个阶段的一些主要环节，省略了詳細的分析、也省略了一些意識形态的闡述。根本沒有把精神或客觀精神各个环节以及宗教和哲学

〔一〕海課：《黑格尔和他的时代》，1857 年柏林版，
253~254 頁。这是最早从資产阶级观点对黑格尔哲学給予全面
批評介紹的有名著作。海課对黑格尔主要持反对态度，也常有中肯可
取的說法。

列入精神現象學之內。但內容簡明扼要，綫索清楚，可以作為研究和了解此冊的參考。但是我們反對有些講黑格爾哲學的人因此就把 1807 年出版的這一巨冊作為整個體系的第一部的“精神現象學”附在“精神哲學”內作為其中的一個環節來講，同時我們也反對認為“精神現象學”與“精神哲學”沒有差別的看法。

(二)精神現象學與黑格爾的政治態度

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是當時時代精神的反映，同时也通過哲學的方式表达了他自己在那個時期內的政治態度。黑格爾這時雖然很關心政治局勢，據說，他經常閱讀當時政治中心巴黎和倫敦的報紙，在這書中他分析法國革命的“絕對自由和恐怖”是由前一階段注重抽象理智、抽象的自由平等和個人權利的啟蒙運動必然發展而來，而絕對自由和恐怖又必將會過渡到它的反面，無自由，武力鎮壓和個人專制。因此他對於主觀任性的自由，和各式各樣的個人主義都在分析批判意識形態發展過程中指出其應該受到揚棄的歷史發展過程，而強調倫理的國家和全體。但由于他這時還不是“官方哲學家”，當時德國也還沒有一个真正統一的政府，他沒有表示突出維護普魯士君主和貴族的保守思想。所以他採取比較接近資產階級民主自由的態度。他不像費希特那樣從道德家的立場，對當時的社會和人物之自私自利，採取咀咒和痛罵的態度，（大家記得，費希特稱他的當時為“罪惡完成的時代”，並痛斥當時的德國統治階級說：“年齡愈長的人，自私愈甚；地位愈高的人，道德愈卑。”）而只是冷靜地分析個人主義在意識形態上的來源，及其必然的後果，和逐漸克服的過程。他對當時拿破崙征服德國的態度，可以從他于耶拿戰爭的當天（1806年10月13日），寫給他的好友尼塔麥信中，看得很清楚。他說：“我看見拿破

拿破仑，这个世界精神，在巡视全城。当我看见这样一个伟大人物时，真令我发生一种奇异的感觉。他骑在马背上，他在这里，集中在这一点上他要达到全世界、统治全世界。”〔一〕他幽默地和具有深意地称拿破仑为“马背上的世界精神”，这话包含有拿破仑这样的叱咤风云征服世界的英雄人物，也只不过是“世界精神的代理人”，他们的活动不只是完成他们的特殊意图，而是完成世界精神的目的。“当他们的目的达到以后，他们便雕谢零落，就像脱却果实的空壳一样。

〔二〕另一方面也含有讽刺拿破仑的武力征服的意思，认为他只不过是“马背上的世界精神”。

此外黑格尔当时对政治局势的态度和对德国前途的乐观展望。特别表现在1807年一月他给一个学生叫蔡尔曼的信里。他写道：“只有知识是唯一救星。唯有知识能够使我们对于事变之来，不致如禽兽一般，偶然吃惊，亦不致仅用权术机智以敷衍应付目前的一时。惟有知识才可以使我们不至于把国家灾难的起源认作某某个人智虑疏虞的偶然之事，把国家的命运认作仅系于一城一堡之被外兵占领与否，且可以使我们不致徒兴强权之胜利与正义之失败的浩叹。法国人经过革命的清洗，曾经从许多典章制度里解放出来，……这种死的制度压迫法国人及其他民族的精神，有如枷锁。尤其值得注意的，就是法国的个人，在革命震动期间，曾经破除畏死之心，洗掉礼俗的生活，因

〔一〕黑格尔：《通信集》，1952年，荷夫麦斯特本第一卷，第119页。

〔二〕黑格尔著：《历史哲学》，1956年三联书店版，第70页。

为生死的念头当时代大变革的时候，对于个人已沒有什么意义。所以法国人所表現出来以反对其他民族的偉大力量，都是由于为这种革命所鼓舞。因此法国人就胜过了那还在朦朧中 沒有發揮出来的日尔曼精神。但是如果这些日尔曼人一旦被迫而抛掉他們的惰性，就会激励起来奋发有为。因而在他們接触和战胜外界事物的过程中，仍能保持其内心生活，也許他們可以超过他們的老师。”（一）

黑格尔这一大段話可以說是集中表現了他在著《精神現象学》这一段期間內的政治态度。第一他把“知識”当作“唯一救星”，这是与“精神現象学”以寻求“絕對知識”为意識发展的最后目的的思想相符合的。对于国家的灾难的来临，既不惊惶、也不悲叹，既不归咎个人，也反对用权术机智去敷衍应付。而主要依靠对于他从客觀唯心主义出发所发现的一点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和对世界精神，具体講來，既日尔曼民族精神的認识与激发。对法国革命的解放意义，他不是从資产阶级革命的角度，而只是从發揚民族精神、洗掉礼俗生活的角度，有了一定程度的認识但对日尔曼人革命解放的途徑，却並无具体指示，只是抽象地說“如果这些日尔曼人一旦被迫而抛掉他們的惰性，就会激励起来奋发有为。……可以超过他們的老师。”这充分反映当时德国資产阶级的軟弱性和虛偽性。虽然主觀上对法国革命有所向往，但在實踐上既不敢触动君主和貴族的阶级利益，也害怕人民群众的真正从“朦朧”中覺醒起来，因此他对日尔曼前途也只能表示一些唯心主义的乐观，只是相信渺茫的日尔曼精神，而沒有現實的和實踐的基础。

〔一〕黑格尔：《通信集》，1952年，荷夫麦斯特本，第137～138頁。

在此以前，在 1802 年他所写的《論德国的宪法》〔一〕一文中，他强调，真正的〔资产阶级〕国家，须有“共同的国家权力”，而国家的权力和国家的健康与团结力量的试金石不在太平安静的时候而在对外战争的时候。他指出，当旧的日尔曼人太自由散漫，“个人之隶属于全体只是在风俗、宗教、看不見的精神和一些主要的利益方面，在其余的地方，他不容许他自己受全体的限制。”他认为“一个国家要求一个共同的中心，一个君主和代议机构，把关于对外关系，战争和财政的权力集中起来。这样的中心又必须具有必要的权力以指导这些事务，以执行它的决定，以维系各个部门使从属于它。”而他指出，事实上“日尔曼的政治机构只不外是各个部门从全体中取走的权利和利益之总和罢了。”因此黑格爾断言，“按照国家的概念和国家权力范围的科学考察来加以规定的话，就可以看見，德国不能夠真正地被称为一个国家。”

黑格爾認為在过去习俗、教育、語言、特別是宗教曾經是人民团结的主要紐帶，而现在却被认作偶然的不必要的方面，它们的分歧不能妨碍把人民群众組織成一个国家。因为“那些歧異的因素在近代国家中可以依靠政治組織的技术設法把它們保持在一起。”

他看見德国各邦的散漫，經不起对外战争的考验。甚至明确指出“德国不能真正地被称为一个国家”。他也认识到单靠旧时封建社会那种风俗习惯、宗教、教育、語言文字的统一，作为一个近代〔资本主义时代〕的国家是不够的，国家的统一主要要靠政治、军事、财政权力的集中领导、执行的统一。因此他站在资产阶级立場鼓吹部分从属于全体，国家要有一个权力中心。他要求“这个权力的中心必須受

〔一〕以下各引文都引自：《黑格爾哲学》选集，1953年
紐約近代丛书本，第 527～539 頁。

到各族人民的尊重而取得稳定，必須在一个不变动的君主身上得到保证。”

在写《精神現象学》前后黑格尔的政治見解和态度主要就是这样。这些政治見解和态度主要可以归結为三点。(1)对拿破侖表示一定程度的尊重，称他为“馬背上的世界精神”。(2)对法国革命的“絕對自由和恐怖”，他当作客觀精神所表現的一种意識形态予以辯証分析，指出其必然过渡的过程，并且对法国革命唤醒民族意識和个人从旧制度旧礼俗中解放出来有所認识。(3)对德国，承认“德国不能夠真正被称为一个国家，”主張德国不能单依靠风俗习惯、宗教、教育、語言的統一，要求在政治、軍事、財政方面建立一个有領導有权力的統一的君主政府，这些政治見解和态度仍然反映了当时德国資产阶级的軟弱性，当然不是革命的，但他晚年作为官方哲学家，应用他的一套邏輯去論証君主立宪，把普魯士国家看作“地上神物”的保守和反动态度，是有一定的区别的。

(三)《現象学》的来源和意义

《精神現象学》不仅是黑格尔本人全部著作最有触創性的著作，而且是在整个西方哲学历史上最富于新穎触創的著作之一。但是它不是从天而降，它也有其来源和繼承、发展过程。

最早代表德国启蒙思想受过培根影响的一位哲学家朗貝爾特(J. H. Lambert 1728~1777)在1764年出版的著作《新工具》一书的第四部分，他叫做《現象学或关于假象的學說》。“現象学”的目的据他說在于“系統化假象的种类〔注意培根在《新工具》一书中将假象或偶象分为四种〕借以避免錯誤，認識真理。”朗貝爾

特認為假象还不是錯誤，假象中混杂着真理和錯誤，因此假象也不純全是主觀的。朗貝爾特虽首先提出“現象學”这个名詞，但他的現象學只是“假象學”，还不是顯現真理、顯現本質的現象學。

其次德国文学家和文学批评家黑尔德(Herder 1744—1803)在他的《批评的丛林》第四卷(1767)一书中曾說过：“真正講來，既然可見的美不外是現象，那末也就應該有一个关于美的現象的充实的偉大的科学：一个美的現象學，这門科学有待于第二个朗貝爾特来完成。”以后在1778年黑尔德又曾說过：“視覺是最艺术的和最哲学的官能。这个官能是可以通过最細致的练习、推論、比較而得到改进和校正的。……因此只有在这意义下我們才会有一个正确的美和真的現象學。”这些話对于黑格尔的“精神現象學”都是有所启示的。

此外康德所著《自然科学的形而上学基础》(1786)一书，共分四章，即(1)运动学、(2)动力学、(3)机械力学、(4)現象學。不过这里所謂“現象學”是指把物质的运动作为現象或經驗的对象来研究而言，与黑格尔的“精神現象學”沒有什么关系。最重要的是当康德在1770年9月2日与朗貝爾特通信时，他初次提到“在形而上学之先。看来必須有一个特殊的，虽说仅仅是消极的科学，現象學一般，(*Phenomenologia generalis*)，以規定感性原則的有效性和限度。庶可以使得感性原則和关于純粹理性对象的判断不致混淆起来。”〔一〕他並且指出，这門科学只是一种初步的“入門的順練

〔一〕《康德全集》，第九卷，費利克斯·迈勒尔出版社本，第71頁。

(Propädeutische Disziplin)。”稍后，在1772年2月21日与馬庫斯·黑尔兹的信中康德更具体地說到：“現在我計劃写一本书，这书的題目可以叫做：‘感性与理性的界限’。我想这里面包含有两部分，一是理論的部分，一是實踐的部分。前一部分包含有两編，1、現象学一般。 2、形而上学：它的性質和方法。第二部分也分为两編： 1、情感和感性欲望的普遍原則。 2、倫理的最初根据。”〔二〕很显然康德这里提到打算写的书，已經包含有他在很久以后才写成的《純粹理性批判》(1781)和《實踐理性批判》(1788)的雛形。《純粹理性批判》中某些消极的、預备性的、划分感性和理性的界限的部分，当时康德打算划在“現象学一般”之内来处理。这就使得康德的“現象学”与黑格尔的“精神現象学”直接联系起来了。两者都涉及认识論，两者都有准备和导言的性質。但康德認為現象学的主要任务是划分感性与理性的界限，規定感性原則的有效性和限度，是从不可知論出发，是要限制經驗知識的范圍，把它限制在現象界，不許它过問本質或物自身。而黑格尔的精神現象学则是从現象与本質的統一性出发，目的在于通过現象认识本質，最后达到絕對知識。这就使得黑格尔的現象学根本不同于康德的現象学。而且康德到他后来《純粹理性批判》一书定稿时，根本放棄了“現象学一般”这一术语。关于他所說的現象学材料只散見于《純粹理性批判》中“先驗直觀学”和“先驗辯証論”部分之内。

最后，还須論述一下費希特关于“現象学”的思想。在1804年的《知識学》中，費希特指出，知識学作为真理的學說和理性的學

〔二〕同上，第100頁。

說，還須補充一種“現象學、現象學說或假象學說”作為第二部分。費希特的意思是說，知識學論証意識。自我是一切事實的本源，而現象學則應該從意識或自我里派生出事實或推演出現象世界來。這個意思，費希特在 1812 年的“倫理學說”里尤其明白叫做“自我的現象學說 (Erscheinungs/ehre des Ich)。”他問道：“當自我真正地、實際地在那裡時，自我必須如何表現其自身？對這問題的回答是：有一個自我的現象學說。……你表現為這樣，那末你就是這樣；你沒有表現為這樣，那末你事實上就不是那樣。”〔一〕他又說，“真正的自我必須是一個客觀化的，表現在定在中的概念，象聖經所說的，道變成肉身”。〔二〕費希特指出現象學的任務是：“揭示出真我下降到形體世界的現象的完備形象，亦即提示真我的完備的現象學說。”〔三〕由這些材料看來，費希特所謂“自我的現象學說”與黑格爾所謂“精神現象學”意思已很接近。而且認為本質與現象、自我與自我的表現或現象是統一的，費希特與黑格爾也基本上相同。其次，現象學在費希特那裡是由自我派生現象，或由“道”之變成“肉身”，“現象學”是“知識學”的補充，現象學是由本質到現象的研究，研究本質、自我之如何本現在現象界；這一點黑格爾也吸收過來，認為精神現象學是研究精神的自我顯現的过程。不過黑格爾比較強調現象學是從現象去尋求本質，由普通意識達到絕對意識的过程和階梯，現象學是導入邏輯學或本體論的導言或階梯。而且，費希特只是看到

〔一〕《費希特選集》，萊比錫，1912年，哲學叢書本，第6卷第35頁。

〔二〕同上，第36頁。

〔三〕同上，第40頁。

了現象學的重要性，提示其性質和任務，而並沒有象黑格爾那样把“精神現象學”發揮論証出來，形成一个大的体系。

“現象學”的意義在黑格爾看來，就是由現象去尋求本質。當人們觀察事物時，总是由外以求知其內，由表現在外的現象以求把握其內在本質；這就是現象學的研究。黑格爾于規定現象學的性質時，強調意識在其自我發展或提高的過程中，意識使其自身的現象和它的本質相同一。他說：“作為意識的精神其目的就是要使得它的這個現象和它的本質同一。”〔一〕又說，“意識在趨向于它的真實存在的過程中”〔按即由意識的現象趨向于它的本質的意思〕它將“擺脫”它的異化或外化的形式，它“將要達到一個地點……在這地點上，現象即是本質。”〔二〕這就是說，意識經過矛盾發展過程，達到它的現象和本質的同一。而人們研究描述、分析意識由現象達到與本質的同一的过程，亦即由現象到本質的过程的學問就是精神現象學。

現象學另一個說法就是從事物在時間內的表現去認識本質。黑格爾說：“精神必然表現在時間內，而且只要精神還沒有掌握住它的純粹概念〔即本質〕，它就表現在時間內。”〔三〕很明顯黑格爾所了解的精神現象學就是研究表現在時間內的精神現象的科學，亦即研究精神在時間內力圖掌握自己的本質，但尚未達到對自己的概念理解的过程的科學。這也就規定了精神現象學具有研究精神或意識在時間中的發展史的性質。

〔一〕《哲學全書》第416節，論“精神現象學”。

〔二〕中譯，第66頁。

〔三〕《精神現象學》，荷夫麥斯特本，

第558頁。

馬克思于批評黑格尔“精神現象學”一書時說到人的“最內在的潛伏的本質……首先由於哲學，按照實際的人的存在。自我意識的異化的現象去加以研究，才揭示出來。那掌握這種知識的科學因而就叫做現象學”。（一）馬克思這番話也明白告訴我們，從自我意識或精神的異化現象去研究人的或自我意識的內在本質的科學就是現象學，換言之，現象學說是由現象去研究本質的科學。

為了進一步了解黑格爾所謂現象學，還必須把“現象學”（*Phenomenology*）與“現象主義”（*Phenomenalism*）區別開。現象主義是一種主觀唯心主義，它把本質與現象割裂開，它只研究現象，不研究現象所表現的本質，或者根本否認本質、物自身、實體的存在，或者只承認現象可知，不承認本質可知。休謨、康德、馬赫主義者都是現象主義的代表，也是不可知論的代表。這種以主觀唯心主義，不可知論、形而上學為特徵的現象主義與黑格爾建立在客觀唯心主義上的由現象認識本質的現象學是有顯著區別的。

此外指出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與現代以胡塞爾（E. Husserl 1859～1938）為創始人的反動的資產階級主觀唯心主義流派“現象學”的區別有其現實的意義。首先，胡塞爾的現象學（二）

〔一〕馬克思：“黑格爾辯証法和哲學一般的批判，”第16頁。

〔二〕本節關於胡塞爾現象學的討論主要根據黑塞爾（A. Messer）著《德國現代哲學》1931，萊比錫版，第89～94頁，華伯爾（M. Farber）著：《現象學》一文，見儒尼思（Runes）主編：《活着的哲學學派》，1956年版，第300～324頁。及費爾姆（Ferm）編：《哲學體系史》，1950年，紐約版，第353～364頁。凡有引証號的話都是從這些文章中引來。

是主观唯心主义的，他自称他的现象学为“先验的、现象学的唯心主义”，他认为“现实世界诚然存在，不过就本质来说，它的存在是相对于先验的主体性，只有作为先验主体性的意识和意向的产物它才具有意义。”他的现象学是马赫派的纯经验说和新康德主义的概念的效准说的杂拌。而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则是属于批判发展康德而来的客观唯心主义，区别于“回到康德”的形而上学方法和不可知论的新康德主义。

其次，胡塞尔的现象学是先验的，而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则是从经验、从自然意识出发的，故他常自称为“意识的经验学。”而胡塞尔的现象学则自称为先验的“本质的科学”以与经验的“事实的科学”相对立。胡塞尔攻击“心理主义”，提倡脱离经验、心理事实的“直观本质”或“洞见本质”的所谓现象学方法，而黑格尔则把心理学的和历史的考察与逻辑的发展联系起来。胡塞尔现象学方法有两个方面，一为“本质的还原”，在对象方面排除特殊事实，还原到本质或本质联系，这就是有普遍性的、不在时、空内，不依靠特殊事物的本质或共相。这些本质或共相是理想的客观的东西，有效准，但据说不同于

(一)本节关于胡塞尔现象学的讨论主要根据墨塞尔(A·Messer)著《德国现代哲学》1931，莱比锡版，第89~94页，华伯尔(M·Farber)著：《现象学》一文，见儒尼斯(Runes)主编：《活着的哲学学派》，1956年版，第300~324页。及费尔姆(Ferm)编：《哲学体系史》，1950年，纽约版，第353~364页。凡有引证号的话都是从这些文章中引来。

柏拉图的理念，没有实在性。一为“无验的还原”。即用淘汰或排除的方法，使个别意识的主体，去掉一切旧的成见、权威、信念等，还原到所谓“纯意识”，先验意识，或先验自我。用这种先验的纯意识去直观或洞见那独立、永恒、普遍的本质，就是胡塞尔所谓“直观本质”。（“直观”这里是动词，意同于“洞见”，亦可译作“直觉”。

第三，胡塞尔的现象学突出地是形而上学的，是反辩证法的、反对对于事物的历史考察的，与黑格尔对精神现象的辩证的历史的考察。虽说是从唯心主义出发的考察，正相对立。它是脱离时间、空间、现象事实而直观本质的形而上学方法与承认现象与本质的统一，通过现象去把握本质的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也是正相反对的。胡塞尔现象学派的人宣称：“现象学对历史的发展、对任何意义的知识的起源，不感兴趣”。又称直观本质对于“现实的时间的次序不感兴趣”，对于“现实的经验不感兴趣。”他们认为重要的是研究先验的本质和本质结构。作为反辩证法的形而上学方法，现象学派的人认为现象学与几何学是类似的科学，他们宣称“几何学和现象学都是研究纯粹本质的科学，不是研究现实存在的科学”。具体举例来说，例如：“一切物体都是有广延的”、“全体大于部分”、“知觉必定是对于某物的知觉”、“判断是没有颜色的”等等所谓“先验的”、“自明的”命题，就是胡塞尔式的现象学用直观本质的方法所得来的命题。

胡塞尔所谓现象学其实不是现象学，应该说是“先验的本质学”，或者说“直观本质之学”。他所谓“现象”即不是在时空中的自然现象，或意识现象，因为他反对心理主义和以“自然态度”来观察事物，他所谓“现象”是加引号的“现象”，是把自然和心理事实或现象加以抽象化，使脱离时空作为先验意识所直观的对象。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是要考察世界精神或绝对精神在时间中的显现阶段或形态，而胡

塞爾的現象學是要使事物脫離时空，而先驗地直觀其本質。

所以一般講胡塞爾現象學的人和講黑格爾精神現象學的人很少把两者加以对比或联系起来看。不过胡塞爾的現象學派是帝国主义时期相当大而且有广泛影响的区动学派，其內容也相当复杂。特別是現代資产阶级哲学中最反动的学派存在主义也受过現象學派很大的影响。有許多存在主义者和新黑格爾主义者都企图把存在主义与黑格爾主义結合起来以反对馬克思主義混淆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与胡塞爾的現象學，亦即混淆从客觀唯心主义出发的，貫穿着辯證法的精神現象學和从主觀唯心主义出发的，以先驗的、形而上学方法为特征的現象學的企图，已逐漸出現。例如西德的反动新黑格爾主义哲学家希林（Th·Haering），他在第三屆黑格爾會議中，所宣讀的《精神現象學产生史》一文中，即認為黑格爾的“精神現象學只是某种預备性的东西。它的本質只包含一种接近于胡塞爾意義的对于精神的直觀本質。”（轉引自卢卡奇《青年黑格爾》第515頁）我們希望上面这一番关于胡塞爾現象學与黑格爾精神現象學的差別的考察，有助于駁斥希林这种混淆两种根本不相同的現象學的荒謬企图。

(四)現象學作为邏輯學的導言

前面已經提到，黑格爾最初把“精神現象學”当作他所謂“科学体系”的第一部分，並且提到現象學对形而上学或邏輯學來說有其准备性或导言性的特点，这是黑格爾与康德对現象學的一个共同了解。因为以研究現象为对象的現象學和以研究本體、本質、实在为对象的邏輯學或形而上学对比起来，当然前者只应是引导到后者的导言或准备。在《精神現象學》初出版时，黑格爾于1807年5月1日給謝

林的信中，首先提到这书“作为第一部分，真正讲来只是导言”。不过，在黑格尔看来，他的“精神現象学”作为准备性或导言性的科学本身也就是一門科学，本身还可以成为完整的体系。黑格尔曾明白說过：“这条到达科学的道路本身已經就是科学”。〔一〕这正如学习游泳的过程已經就是游泳。黑格尔反对象康德那样，把現象学仅仅作为准备或导言，而不能作为逐渐达到本質、真理或絕對知識的阶梯。就“精神現象学”是“达到科学的道路”而言，它具有导言的性质，就“精神現象学”“本身已經就是科学”而言，它自己就是具有邏輯性，科学性的体系，而且是这个“科学体系”的第一部。这是黑格尔从現象与本質的統一出发，本質即表現在現象之中，通过現象的認訣即可把握本質。所以現象学既是邏輯学的导言，它自身也是他所謂“科学体系”和“科学体系的一部分。”

黑格尔論証認訣是一个发展的过程：一方面由最低級的知识即普通感性知识达到絕對知识或真正的哲学知识时，这“最初的知识必須經歷一段艰苦而漫长的道路”〔二〕，另一方面認訣的“个体却又有权要求科学至少給他提供达到这种立足点所用的梯子。”〔三〕这里所說的“立足点”就是指科学的立足点、絕對知識而言。“精神現象学”之所以具有导言或入門的性质，就因为它的任务是提供一把“梯子”以引导那最初知識、普通常識或一般求知的人通过艰苦而漫长的

〔一〕中譯，第66頁。

〔二〕中譯，第19頁。